

# 《北京奥林匹克公园》杂志采编及印刷合作协议

甲方（委托方）：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管理委员会

乙方（受托方）：北京击缶而歌国际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08年北京奥运会结束后，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管委会作为北京市政府的派出机构，负责奥林匹克公园的管理服务和发展促进工作。作为举世瞩目的奥林匹克圣地，急需一个载体对区域的发展做全面、深刻的记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由乙方承担北京奥林匹克公园杂志采编、印刷及发行有关工作达成本协议如下：

## 一、合作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开展《北京奥林匹克公园》杂志的发行工作。具体如下：

- (1) 杂志名称：《北京奥林匹克公园》；
- (2) 发行周期：双月刊，逢单月出版，每期 3000 册；每年度六期。
- (3) 印刷规格：每期为 210\*280mm, 148P（包括四封），四色印刷，四封铜版纸覆亮膜，内页亚光铜版纸，胶装，内文纸张 105 克，四封 250 克。
- (4) 合作期限：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

##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与责任

1. 甲方作为主办方，对杂志具有管理指导和内容审核的权利；乙方提交的内容不符合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调整。

2. 甲方对杂志刊载的内容（包括图片及文字）享有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部完整权利。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本协议项下所形成的图片、文字，不得出让或授权第三方使用，也不得将其发布于任何形式的媒介载体，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甲方为乙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必要的支持，包括提供新闻素材、协助乙方联系相关采访对象、协调园区业主支持杂志的采编经营等。

### 三、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负责该杂志的采编、制作和发放工作，以及杂志投资、运营、品牌活动及其衍生业务开发等方面的相关事务；

2. 乙方负责组织、培训专业人员组成杂志社编辑部等相应机构，做好具体采编运营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及责任。

3. 乙方在交付纸质印刷杂志的同时，向甲方交付杂志的电子版以及杂志所有刊载图片的源文件。

4. 乙方必须维护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管委会、该杂志声誉和形象，不得借助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与合作项目无关的活动。如有违反，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作，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5. 乙方应对自己提交的工作成果负责，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任何形式的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亦应予以赔偿。

### 四、项目费用及支付

1. 协议期内出版六期《北京奥林匹克公园》杂志，共计 96 万元人民币（大写：玖拾陆万元整）。每期《北京奥林匹克公园》杂志的采编制作费为 16 万元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此费用包括杂志采编、印刷直至成刊发行以及后期发放的费用，乙方不得再行向甲方要求任何费用。

2. 支付方式：每期杂志依约印制完成并提交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上一期的杂志采编制作费 16 万元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

开户名称：北京击缶而歌国际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银行帐号：323360315037



## 五、保密事项

1. 甲方的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为载体，无论是由甲方主动提供还是乙方偶然得知）是指：（1）乙方对于因签署及/或履行本协议而获悉的甲方及/或有关奥林匹克公园管委会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内容、经营、管理、财务、客户、市场、技术、活动等方面的数据、信息；（2）甲方以其他方式采取保密措施的信息；（3）甲方持有的因承担保密义务而需保守秘密的信息。

2. 乙方对甲方的保密信息应承担严格的保密义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予以公开、发表，或向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承担本协议项下事务的职员之外的其他人员、机构）提供、泄露，或用于本协议之外的目的。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知悉前述保密信息的职员及顾问机构承担与乙方在本协议项下相同的保密义务。

3. 本条约定之保密义务不受本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或约定服务期限到期的限制而持续有效。

## 六、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按协议约定提交工作成果，或者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甲方的要求，或者经甲方提出修改意见后，乙方拒不进行修改或修改后仍无法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相关费用

2. 如因乙方原因，使得甲方面临来自第三人的任何权利主张、诉讼请求、处罚决定等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所产生的全部损失。

3. 在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及其人员或第三方人身及财产受到侵害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及承担全部责任。

4. 本协议执行完成或因其他任何原因被解除或终止之日起，乙方不得继续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等甲方享有知识产权的成果，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宣传、承揽广告开发或进行其他业务活动。

## 七、附则



1.在执行过程中，如果双方有因不可预测的因素导致在双方之间可能产生的一切争论、异议和纠纷，包括甲方和乙方因不可抗拒的意外（如自然灾害，政府规定等）而造成甲方或乙方无法履行协议等情形，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的所有附件或补充协议（如有）均是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到期后，若乙方执行情况良好，甲方可参照本协议约定条款与乙方续签协议，延长合作期限。

4. 本协议一式六份，由双方签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预算明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杨兴和*

日期：2018年4月20日

乙方（盖章）：北京击缶而歌国际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夏洪生*

日期：2018年4月20日



附件：预算明细

第一部分 单期制作费用				
序号	名称	工作量		小计（单位：元）
1	稿费	1	期	50000.00
2	编辑费	1	期	6000.00
3	翻译费	1	期	2500.00
4	流程费	1	期	2000.00
5	校对费（三次）	1	期	2000.00
6	审读费（二次）	1	期	5000.00
7	校对审读样稿打印费	1	期	1000.00
8	内文排版	1	期	8000.00
9	四封设计	1	期	2000.00
10	印刷费 3000 本	1	期	34700.00
11	发行费 3000 本	1	期	6000.00
12	采编人员劳务	1	期	36000.00
13	采编人员交通、误餐、通讯费	1	期	4800.00
14	<b>每期刊物制作费用合计</b>	<b>1 期</b>		<b>160000.00</b>
第二部分 六期制作费用				
15	<b>制作费用总计：</b>	<b>6</b>	<b>期</b>	<b>960000.00</b>

说明：本报价不含刊号、书号等费用。